統計應用分析報告

清潔臨時人員甄試與性別統計分析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5 年 9 月

摘　　要

- 依據本局 107、109、111、114 年儲備臨時人員甄試資料，分析錄取人員性別比例分布情形，並就提升女性錄取比率進行研析。
- 為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精神，本局採行暫行特別措施，辦理女性清潔人員專案甄試，逐步提升女性參與比例，營造友善性別工作環境。
- 清潔工作多屬勞力密集及體能需求較高之職務，致女性投入比例相對較低；115 年本局清潔隊員男性約占 81.2%、女性約占 18.8%。
- 107 年至 114 年甄試結果顯示，女性報名比例由 19.14%提升至 27.15%，女性錄取比例由 6.37%提升至 26.25%，女性參與及進用比例均呈提升趨勢。
- 本局女性清潔人員除執行清潔業務外，亦投入清潔車輛駕駛及行政文書等工作，展現多元職務發展。
- 本局 114 年招考時，綜合考量性別平等政策、工作權保障及實際業務需求，適度調整女性招考名額及比例，以兼顧業務推動及人力配置需求。
- 未來將持續推動職務再設計、導入省力機具、建立多元分工機制、完善性別友善工作環境，並滾動檢討招考方式及甄試制度，以兼顧性別保障、實務需求及人力運用效能。

目錄

壹、 前言 1

貳、 現況描述 2

參、 結論與建議 9

肆、 附錄 12

壹、 前言

為提升臺南市生活環境品質，維護市民健康生活福祉，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持續推動公害防治、環境清潔維護等業務，並因應環境變遷及工業化社會發展所帶來之挑戰，適時調整人力運用及相關政策措施。

清潔第一線工作過去多被視為勞力密集且體能需求極高之職務，存在顯著之職業性別隔離現象。為配合本府提高女性工作人數比例之政策方向，本局立基於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之「就業、經濟與福利」核心議題，致力於突破職業性別隔離、積極營造友善女性之就業與工作環境；同時呼應「環境、能源與科技」篇降低環境領域性別隔離之訴求，特別改採女性保障名額之方式，持續促進女性參與第一線環境清潔與基層環境治理工作。

本局視清潔人員出缺遞補狀況約 2~3 年舉辦一次甄試，依據 107、109、111 及 114 年儲備臨時人員甄試簡章及相關資料，彙整歷屆對外招考儲備臨時人員錄取情形，分析錄取人員性別比例分布情形，並就提升女性錄取比率進行研析。為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 4 條第 1 項精神，本局近年採行暫行特別措施等作為，參採（CEDAW）第 11 條第 1 項保障辦理女性清潔人員專案招考，在兼顧機關業務職能及用人需求前提下，逐步提升女性參與比例，落實性別主流化及性別平等等理念，營造友善性別工作環境。

貳、 現況描述

115 年本局各區清潔隊員相關人員男性約占 81.2%、女性約占 18.8%，女性比例明顯低於男性。主要原因係各區清潔隊員工作內容包含垃圾清運、機具操作、資源回收物過磅、再生家具販售、環境消毒、割草、違規廣告拆除及廢機動車輛拖吊等業務，多屬第一線勞動工作，對體能及勞力需求較高，致女性投入該職務之比例相對較低。

本局儲備清潔隊員及駕駛採公開甄試，其中儲備清潔隊員甄試設有體能測驗，以評估應考人是否具備執行工作所需之基本體能。考量男女平均體能條件存在差異，男性在體能測驗中相對較具優勢，可能影響女性錄取機會。為促進性別平等並提升女性參與清潔工作之機會，本局於 111 年及 114 年辦理女性清潔人員專案甄試，以逐步改善清潔隊員性別比例失衡情形，提升女性進用比例。

另本局辦理對外招考清潔臨時人員甄試時，均採體能測驗方式，並依各類組報考人成績高低順序足額錄取需用人員。近年則兼顧業務需求與性別平等政策目標，透過女性專案甄試等措施，積極營造友善女性投入環境清潔工作之職場環境，逐步落實性別平等及性別主流化政策。

一、近 4 次清潔臨時人員甄試統計分析

統計歷年清潔臨時人員甄試性別人數(表一、圖一)，本局 107 年度對外招考清潔臨時人員，報名總人數為 3,532 人，其中男性 2,856 人，約占 80.86%、女性 676 人，約占 19.14%；錄取人數共 204 人，其中男性 191 人，約占 93.63%、女性 13 人，約占 6.37%。

114 年度對外招考清潔臨時人員，報名總人數為 2,258 人，其中男性 1,645 人，約占 72.85%、女性 613 人，約占 27.15%；錄取人數共 339 人，其中男性 250 人，約占 73.75%、女性 89 人，約占 26.25%。

依歷次甄試結果觀察，女性報名比例由 19.14%提升至 27.15%，女性錄取比例亦由 6.37%提升至 26.25%，顯示本局推動女性專案甄試等措施，以提升女性參與清潔工作及進用比例，有助於促進性別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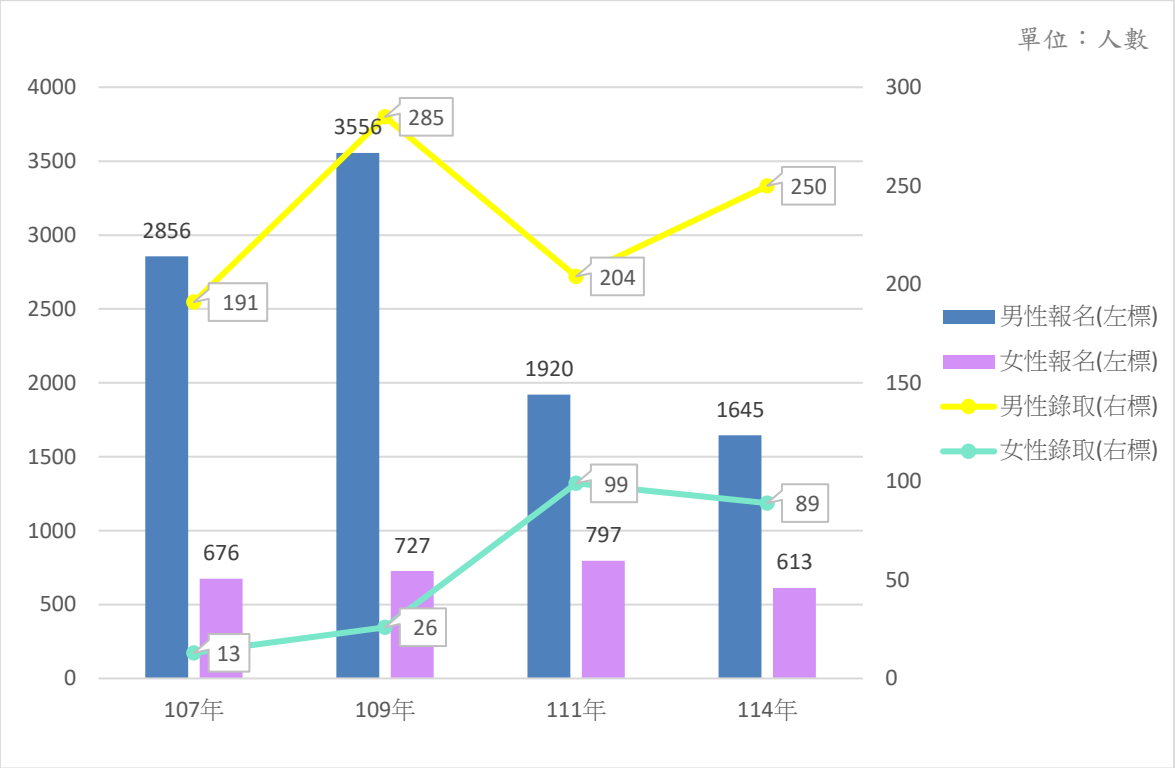
本局女性清潔人員除協助執行各項清潔業務外，亦有同仁學習操作清潔車輛並擔任駕駛，另有同仁兼辦行政文書等行政工作。惟 111 年及 114 年試辦女性專案甄試後，區隊管理人員反映，本局多數清潔業務仍屬勞力密集且體能需求較高之工作性質，部分女性清潔人員任用後於執行高體力工作時較易受體能條件限制，致部分高體力需求工作仍需由男性清潔人員支援，增加區隊人力調度及派工作業之困難。爰本局於 114 年辦理招考時，綜合考量性別平等政策、工作權保障及實際業務需求，適度調整女性招考名額及比例，以兼顧環保業務推動及人力配置需求。

表一、近4次清潔臨時人員甄試性別統計表

單位：人數、%

項目		報名人數	報名比例	錄取人數	錄取性別結構比例	報名人數錄取比率
107年	男性	2, 856	80.86	191	93.63	6.69
	女性	676	19.14	13	6.37	1.92
	合計	3,532	100.00	204	100.00	5.78
109年	男性	3,556	83.03	285	91.64	8.01
	女性	727	16.97	26	8.36	3.58
	合計	4,283	100.00	311	100.00	7.26
111年	男性	1,920	70.67	204	67.33	10.63
	女性	797	29.33	99	32.67	12.42
	合計	2,717	100.00	303	100.00	11.15
114年	男性	1,645	72.85	250	73.75	15.20
	女性	613	27.15	89	26.25	14.52
	合計	2,258	100.00	339	100.00	15.01

資料來源：本專題自行整理



資料來源：本專題自行整理

圖一、近 4 次清潔臨時人員甄試性別統計表

二、114 年清潔臨時人員甄試性別統計-按年齡別分

由表二報考及錄取年齡人數看來，顯示無論性別，其報名及錄取人數皆為 21~50 歲之中壯年人數最多，占比逾 88%以上。然以各年齡層錄取率觀之，男性及女性錄取率 20 歲以下分別為 27.59%及 50%為最高，21-30 歲分別為 17.93%及 26.19%次之。

表二、114 年清潔臨時人員甄試性別統計表-按年齡別分

單位：人數、%

按年齡別	報名人數			錄取人數			錄取比率	
	男性	女性	合計	男性	女性	合計	男性	女性
20 歲以下	29	6	35	8	3	11	27.59	50.00
21~30 歲	435	126	561	78	33	111	17.93	26.19
31~40 歲	520	216	736	85	43	128	16.35	19.91
41~50 歲	529	199	728	64	9	73	12.10	4.52
51~60 歲	119	60	179	14	1	15	11.76	1.67
61~65 歲	9	4	13	1	-	1	11.11	--
66 歲以上	4	2	6	-	-	-	--	--
合計	1,645	613	2,258	250	89	339	15.20	14.52

資料來源：本專題自行整理

三、114 年清潔臨時人員甄試性別統計-按教育程度分

由表三報考及錄取人數教育程度看來，顯示無論性別，其報名及錄取人數皆為大學之人數最多、高中職次之。再以教育程度錄取率觀之，男性錄取率教育程度大學者 15.99%為最高，高中職 15.22%次之；女性錄取率教育程度大學者 24.11%為最高，專科 9.59%次之。

表三、114 年清潔臨時人員甄試性別統計表-按教育程度分

單位：人數、%

按教育程度	報名人數			錄取人數			錄取比率	
	男性	女性	合計	男性	女性	合計	男性	女性
國小	3	3	6	-	-	-	--	--
國中	57	26	83	5	-	5	8.77	--
高中職	644	252	896	98	21	119	15.22	8.33
專科	146	73	219	21	7	28	14.38	9.59
大學	769	253	1,022	123	61	184	15.99	24.11
碩士	26	6	32	3	-	3	11.54	--
合計	1,645	613	2,258	250	89	339	15.20	14.52

資料來源：本專題自行整理

四、114 年清潔臨時人員甄試性別統計-按各類組分

114 年甄試依據工作內容及需求，分為一般、駕駛及特殊三大類組，其中駕駛類組因清潔隊皆為特種車輛及重機具操作，女性人員報名意願較低僅 6 人報名；一般類組相較於特殊類組無論性別，其報名人數最多，其錄取比率皆女性優於男性。

表四、114 年清潔臨時人員甄試性別統計表-按各類組分

單位：人數、%

按各類組	報名人數			錄取人數			錄取比率	
	男性	女性	合計	男性	女性	合計	男性	女性
一般類組	922	484	1,406	68	63	131	7.38	13.02
駕駛類組	468	6	474	135	-	135	28.85	--
特殊類組	255	123	378	47	26	73	18.43	21.14
合計	1,645	613	2,258	250	89	339	15.20	14.52

資料來源：本專題自行整理

參、 結論與建議

一、有關本局錄取儲備清潔臨時人員：

綜合分析 107 至 114 年調查結果發現，本局錄取儲備清潔臨時人員錄取人數由 107 年 204 人增加至 114 年 339 人。顯示本局持續補充清潔人力，維持環保業務穩定推動，並透過性別平等措施推動，逐步營造多元友善之就業環境。

二、有關本局新進儲備臨時人員報名性別比例：

清潔工作多屬勞力密集且體能需求較高之職務，歷年女性報考比例相對較低。以 107 年及 114 年甄試結果比較，女性報名比例由 19.14%提升至 27.15%，顯示本局採取女性保障名額等措施，有助於提升女性參與清潔工作甄試之意願，並逐步改善招考人員性別比例之差異。

三、有關本局新進女性清潔人員採行保障名額：

本局依據 CEDAW 公約第 4 條-暫行特別措施精神，採行女性保障名額，以提升女性參與清潔工作甄試及錄取之機會。由 107 年及 114 年甄試結果觀察，女性錄取比例由 6.37%提升至 26.25%，顯示相關措施對提升女性進用比例具有正向助益。

四、本局策進作為與結語：

為兼顧職場性別平等及區隊業務推動需求，未來本局可朝以下方向持續策進：

(一)推動職務再設計與導入機具輔助：將性平推動與硬體改善進

度掛鉤

針對清潔工作高度勞力密集及體能需求較大之特性，本局將積極向上級爭取專案經費，導入省力搬運機具或半自動化清潔設備，以實質降低第一線工作負荷。未來本局將視省力硬體設備與友善設施之建置進度，做為滾動式檢討及擴大女性進用比例之重要評估基礎，確保不同體能條件之人員均能在安全、有效率的前提下適性投入工作。

(二)建立適才適所的多元分工機制：依實際出缺崗位屬性招考

目前本局已有多數女性清潔人員適才適所投入行政輔助、資源回收物過磅及車輛駕駛等職務。考量適合女性體能之輕勞力與內勤職缺已趨近飽和，未來本局將持續盤點各區隊勤務內容，研議依據實際出缺崗位之勞動力需求進行分類招考與分工。此舉不僅符合 CEDAW 第 11 條保障平等就業機會之精神，亦能精準媒合區隊人力實需，兼顧工作效能與整體運作。

(三)營造性別友善工作環境：積極爭取經費落實

隨著女性清潔人員比例逐步提升，本局將持續檢視並優化各區隊相關設施，如增設符合比例的女性專屬盥洗室、更衣空間與休息室，並採購符合不同身形需求之防護裝備與工作服，提供安全、友善且符合職業安全衛生需求之工作環境。

(四)綜合結語：

環境清潔業務攸關全體市民之生活品質與公共衛生，於整體進用員額有限之前提下，以維持第一線清運人力之戰力為本局首要考量。經廣泛收集區隊管理人員及基層同仁之實務意見，若無配套措施而貿然提高女性錄取比例，勢必排擠男性錄取人數，極易因先天體力限

制，導致重勞力工作過度集中並轉移至男性同仁身上，進而產生另一種職場性別不平等問題並造成業務推動窒礙。

爰此，本局於 114 年辦理招考時，綜合考量實務需求、工作權保障及性平政策，以「人力配置實需」為依歸，適度調整女性人員招考名額及比例。未來本局將在持續爭取機具輔助與環境整備補助之同時，維持「業務執行順遂為主，性平考量為輔」之原則，穩健打造勞務均衡、性別友善且具高效執行力之環保團隊。

肆、 附錄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各年度「對外招考儲備臨時人員甄試」簡章。

年度	107 年度	109 年度
負重	男性 15 公斤 女性 8 公斤	男性 15 公斤 女性 8 公斤
特殊身份	中高齡失業勞工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且無工作) 二度就業婦女	中高齡失業勞工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且無工作) 二度就業婦女 身心障礙 原住民 (警察、消防人原因公死亡之遺屬) 環保設施在地里民
項目測驗內容	一般類組及駕駛類組均為體能測驗： 一、本項測驗係採取不借助外力或器具之情形下，參加人員以徒手方式獨力負重米袋，並依規定路線完成 30 公尺折返共計 60 公尺之競速測試。 二、本測驗男性負重 15 公斤，女性 8 公斤。 三、參加測驗時建議穿著運動鞋,嚴禁穿著釘鞋或打赤腳,唱名 3 次未到場視為放棄，並全程錄影。	一般類組及駕駛類組均為體能測驗： 一、本項測驗係採取不借助外力或器具之情形下,參加人員以徒手方式獨力負重米袋,並依規定路線完成30公尺折返共計60公尺之競速測試。 二、本測驗男性負重 15 公斤，女性 8 公斤。 三、參加測驗時建議穿著運動鞋，嚴禁穿著釘鞋或打赤腳，唱名 3 次未到場視為放棄,並全程錄影。

年度	111 年度	114 年度
負重	男性 15 公斤、女性 8 公斤	男性 15 公斤、女性 8 公斤
特殊身份	中高齡失業勞工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且無工作) 二度就業婦女	中高齡失業勞工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且無工作) 二度就業婦女 身心障礙、原住民 (警察、消防人原因公死亡之遺屬) 環保設施在地里民
增加之類組	溪北區-一般類組-女 溪南區-一般類組-女	溪北一區-一般類組-女 溪北二區-一般類組-女 溪南一區-一般類組-女 溪南二區-一般類組-女
項目測驗內容	甄選項目為體能測驗： 一、本項測驗係採取不借助任何外力或器具之情形下，參加人員以徒手方式獨力負重米袋，並依規定路線完成 30 公尺折返共計 60 公尺之競速測驗。 二、本測驗之負重米袋，男性為 15 公斤，女性為 8 公斤。 三、參加測驗時建議穿著運動鞋，嚴禁穿著釘鞋或打赤腳，唱名 3 次未到者視同棄權，考試歷程將全程錄影。 四、參加測驗者應審慎評估自我體能現況，體力無法負荷者請勿應試，若發生意外概由報考人負責。	甄選項目為體能測驗： 一、本項測驗係採取不借助任何外力或器具之情形下，參加人員以徒手方式獨力負重米袋，並依規定路線完成 30 公尺折返共計 60 公尺之競速測驗。 二、本測驗之負重米袋，男性為 15 公斤，女性為 8 公斤。 三、參加測驗時建議穿著運動鞋，嚴禁穿著釘鞋或打赤腳，唱名 3 次未到者視同棄權，考試歷程將全程錄影。 四、參加測驗者應審慎評估自我體能現況，體力無法負荷者請勿應試，若發生意外概由報考人負責。